

佛  
法  
概  
论

印顺著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佛  
法  
概  
论

印 顺 著  
上海古籍出版社

佛 法 概 论

印 顺 著

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

(上海瑞金二路 272 号)

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四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56 1/32 印张 5.625 插页 5 字数 140,000

1998 年 6 月第 1 版 2001 年 7 月第 2 次印刷

印数：8,001—12,000

ISBN 7-5325-2159-1

B·226 定价：9.50 元

## 出版说明

《佛法概论》是当代佛学大师印顺的一部在海内外流传较广，影响很大的佛学著作。

印顺(1906～)，俗姓张，浙江海宁人。早年因学中医而接触佛、道，1930年在普陀山出家，取法名印顺，号盛正。出家后，曾在南普陀寺闽南佛学院求学、讲课，不久即入山阅藏，专研佛教经论。1949年赴香港，先后任香港佛教联合会会长、世界佛教友谊会港澳分会会长。1953年入台湾，被聘为台北首刹善导寺导师，并一度担任《海潮音》月刊主编和善导寺住持等职务。后逐渐卸下了其它法务工作，潜心于研究、讲学和著述，出版了许多重要的佛学著作。

印顺佛学功底精湛深厚，治学严谨，见解独特，所出成果也极丰赡宏富，至今已出版了几十部、七百多万字的学术文字。印顺非常推重《阿含经》，认为“《阿含经》是三乘共依的圣典”(《佛法概论·自序》，以下凡引本书处只注篇章)，其佛学思想的一个重要来源，即出自于《阿含经》。《佛法概论》是印顺较早的一部研究《阿含经》的重要著作。1944年，印顺在重庆汉藏教理院讲《阿含讲要》，讲稿先在《海潮音》杂志上发表，后在香港印行出版，取名《佛法概论》。

讲《阿含》而定名为《佛法概论》，印顺是有学术上的依据和一番深意的。传统佛教向来有“褒大斥小”、视《阿含》为小乘佛法的

偏颇，致使《阿含经》的教义没有得到充分的显扬，其在佛教中的地位也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和肯定。印顺认为，《阿含经》是三藏经教的源头，欲究佛法的本质，是不能忽略对《阿含》的研究的。但是，由于世人抱有《阿含》为小乘教的成见，如仍取名《阿含讲要》行世，必然会引起此仅是论小乘佛教的误解，“为了避免一般的——以《阿含经》为小乘的误解，所以改题为《佛法概论》”（同上）。又从本书的内容看，它涵盖了佛教正常开展过程的诸基本方面：四法——教法，佛所说的言教；理法，教中所诠的义理，行法，依理而修的行持；果法，由行而证的觉果。兼顾到学佛进路中信（起信、信仰）、解（认识、理解）、行（实践、修持）、证（证道、果位）四个基本历程。佛教在二千多年的演进过程中，尽管有各种应时应机的方便，但始终不出此“四法”（教、理、行、果和信、解、行、证）；教海甚深，三藏十二部，也不外乎此“四法”。再则，“法，是学佛者所依归的”（第一章《法与法的创觉者及奉行者》）。佛法虽属“理智的”宗教，但更是“德行的”，“是以身心的笃行为主，而达到深奥与究竟的”。佛法的教化流行，固然可以通过逻辑的途径作条理、系统的分析和说明，设框架，建体系，以工具理性的方法使其纯学术化，而近代以来所“称为佛学的”，即是因此而产生的（见《自序》）。印顺认为，就时代的特点而论，选择这样一条研究路向，无疑是有其意义，且是极其必要的（见《绪言》）。但是，印顺又指出：“‘法’为佛法的根本问题”，“佛法的本质，决非抽象的概念而已，决不以说明为目的”。归综佛法的一切问题，不出“信、解、行、证”“四法”，而此四法，“不外乎学佛者倾向于法，体现于法的实践。所以本论虽是说明的，可说是佛法而学的，但仍旧称为《佛法概论》，保持这佛法的根本立场”（见《自序》）。从以上几个方面的理由看，取题《佛法概论》，确是名实相符的。

本书虽名为“概论”，但与一般所流通的概述、通论类著作不

同的是，它并非仅将一些常识性的概念作系统的编排，予以通俗的介绍，甚或在各类相关的著作中寻章择句，作些剪贴功夫而已。作者博观约取，厚积薄发，在全面、系统介绍佛教基本问题的同时，提出了许多独特的见解，不少观点发人所未发，极其精辟，富有启发性。

本书虽仅十多万字，又名为“概论”，但内容十分丰富，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。当然，本书作者的立场是以佛教为本位的，其基本观点无疑是“信仰主义的”（郭朋语），有些观点读者未必会赞同。印行此著，目的是为佛学研究者提供一种资料。相信读者在阅读此书时，一定会作出理性的抉择和评判的。

由于本书作于四十年代末，其语法、词法与今天有所不同，如：他、她、它均作“他”，的、地、得均作“的”，罢了”作“吧了”等等，为保持原作风格，这次出版都不作改动，特此说明。

上海古籍出版社  
一九九五年九月

## 自序

一九四四年秋，我在北碚汉藏教理院讲“阿含讲要”，十三讲而止。讲稿陆续发表于《海潮音》，由于文字通俗，得到读者不少的同情，但这还是没有完成的残稿。今春讲学厦岛，才将原稿的十三讲，除去第一讲“《阿含经》的判摄”，把其余的修正补充而重编为九章，即今第三章到十二章。其中第七章，是采用旧作“行为的价值与生命”而改写的。前面又补写绪言与初二章，略论佛法的根本——三宝。又写了十三章到二十章这八章，说明学佛者浅深不等的行证。

关于佛法，我从圣龙树的中观论得一深确的信解：佛法的如实相无所谓大小，大乘与小乘只能从行愿中去分别。缘起中道是佛法究竟的唯一正见，所以《阿含经》是三乘共依的圣典。当然，《阿含》经义，是不能照着偏执者——否认大乘的小乘者、离开小乘的大乘者的见地来解说的。从佛法一味、大小异解的观点去观察，对于菩萨行的慈悲、利他的积极性等，也有所理会。深深的觉得：初期佛法的时代适应性，是不能充分表达释尊的真谛的。大乘的应运而盛行，虽带来新的方便适应，“更以异方便，助显第一义”，但大乘的真精神，是能“正直舍方便，但说无上道”的，确有他独到的长处！佛法的流行人间，不能没有方便适应，但不能刻舟求剑而停滞于古代的。原来，释尊时代的印度宗教，旧有沙门与婆罗门二大类。应机设教，古代的声闻法，主要是适应于苦

行、厌世的沙门根性；菩萨法，主要是适应于乐行、事神的婆罗门根性。这在古代的印度，确乎是大方便，但在时异境迁的今日——今日的中国，多少无上妙方便已失却方便大用，反而变为佛法的障碍物了！所以宏通佛法不应为旧有的方便所拘蔽，应使佛法从新的适应中开展，这才能使佛光普照这现代的黑暗人间。我从这样的立场来讲《阿含经》，不是看作小乘的，也不是看作原始的。着重于旧有的抉发，希望能刺透两边，让佛法在这人生正道中，逐渐能取得新的方便适应而发扬起来！为了避免一般的以《阿含经》为小乘的误解，所以改题为《佛法概论》。

佛法，是理智的德行的宗教，是以身心的笃行为主而达到深奥与究竟的。从来都称为佛法，近代才有称为佛学的。佛法流行于人间，可能作为有条理、有系统的说明，使他学术化；但佛法的本质，决非抽象的概念而已，决不以说明为目的。佛法的“正解”，也决非离开“信”、“戒”而可以成就的。“法”为佛法的根本问题，信、解、行、证，不外乎学佛者倾向于法，体现于法的实践。所以本论虽是说明的，可说是佛法而学的，但仍旧称为《佛法概论》，保持这佛法的根本立场。

我愿意读者本着这样的见地去读他！

旧稿积压了四五年，由于厦岛讲学因缘，才续写完成，得以印行流通。这一切，都得到学友妙钦法师的助力，特附此志谢！

## 绪　　言

“佛法”，为佛与法的结合词。佛是梵语佛陀的略称，其义为觉者。法是梵语达磨的义译，精确的定义是轨持，即不变的轨律。佛与法的缀合语，应解说为佛的法。本来，法是“非佛作亦非余人作”的，本来如此而被称为“法性法尔”的；有本然性、安定性、普遍性，而被称为“法性、法住、法界”的。这常遍的轨律，何以要称为佛法？因为这是由于印度释迦牟尼佛的创见，而后才流行人间，“佛为法本，法由佛出”，所以称之为佛法。

依“佛的法”而引申其意义，又得两个解说：一、“诸佛常法”：法是本来如此的；佛是创觉世间实相者的尊称，谁能创觉此常遍的轨律，谁就是佛。不论是过去的、现在的、未来的佛，始终是佛佛道同，释迦佛的法，与一切佛的法平等。二、“入佛法相名为佛法”。法是常遍的，因佛的创见而称之为佛法。佛弟子依佛觉证而流出的教法去修行，同样觉证佛所觉证的，传布佛所传布的，在佛法的流行中，解说、抉择、阐发了佛的法，使佛法的甚深广大能充分的表达出来。这佛弟子所觉所说的，当然也就是佛法。这两点，是佛法应有的解说。但我们所知的诸佛常法，到底是创始于释迦牟尼佛、依释尊的本教为根源的。佛弟子所弘扬的是否佛法，在乎他是否契合释尊本教的特质。所以应严格的贯彻这一见地，抉择流行中的诸佛常法与弟子的论述。

此外，“世间一切微妙善语皆是佛法”。释尊说：“我所说法，

如爪上尘，所未说法，如大地土。”（《升摄波经》）这可见有益身心家国的善法，释尊也多有不曾说到的。释尊所觉证而传布的法，虽关涉极广，但主要是究尽法相的德行的宗教。佛法是真实的、正确的，与一切真实而正确的事理，决不是矛盾而是融贯的。其他真实与正确的事理，实等于根本佛法所含摄的、根本佛法所流出的。所以说：“一切世间微妙善语，皆是佛法。”（《增一阿含经》）这可见，“著文沙门，执著文字，离经所说，终不敢言”（《大毗婆沙论》），实在不够了解佛法！在佛法的流行中，融摄与释尊本教不相碍的善法，使佛法丰富起来，能适应不同的时空，这是佛法应有的精神。

佛的法，是根本的；诸佛常法与入佛法相的佛法，是竖贯的、深入的；融贯的佛法，是旁通的。千百年来流行于人间的佛法，即契合这三者而构成。

# 目 次

自序 (1)

緒言 (1)

第一章 法与法的创觉者及奉行者 (1)

第一节 法 (1)

文义法

意境法

依归法

第二节 佛法的创觉者——佛 (4)

觉苦觉乐觉中道

即人成佛

自觉与觉他

第三节 佛法的奉行者——僧 (8)

建僧的目的

六和敬

事和与理和

第二章 教法 (13)

第一节 能诠的教法 (13)

能诠与所诠

诠表

## 第二节 教典略说 (16)

圣典的编集

教典的语文

## 第三章 有情——人类为本的佛法 (22)

### 第一节 佛法从有情说起 (22)

有情的定义

有情为问题的根本

### 第二节 莫辜负此人身 (26)

人在有情界的地位

人类的特胜

## 第四章 有情与有情的身心 (30)

### 第一节 有情的分析 (30)

三处观

蕴观

处观

界观

### 第二节 有情与身心的关系 (34)

有情的神化

无常相续的有情论

## 第五章 有情的延续与新生 (37)

### 第一节 有情的延续 (37)

一切有情皆依食住

四食

### 第二节 有情的出生 (40)

四生

生命的由来与化生

## 第六章 有情流转生死的根本 (43)

### 第一节 生死根本的抉择 (43)

无明与爱

我见与识

## 第二节 情爱的活动形态 (45)

恋旧与趋新

逐物与离世

存在与否定

## 第七章 关于有情流转的业力 (49)

### 第一节 行业的发见与价值 (49)

业与行

业感说的价值

### 第二节 业及依业而有的轮回 (53)

业的本质

业的类别

从前生到后生

## 第八章 佛法的心理观 (57)

### 第一节 心意识 (57)

意为有情的中枢

依意生识

心及三者的综合

### 第二节 心与心所 (61)

认识的过程

善心所与恶心所

## 第九章 我们的世间 (65)

### 第一节 世间的一般情况 (65)

世间

须弥山与四洲

天魔梵与三界

### 第二节 人类世界的过去与未来 (69)

世界的成立

人类社会的演进

未来的世界

## 第十章 我论因说因 ( 73 )

### 第一节 佛法以因缘为立义大本 ( 73 )

总说

无因邪因与正因

### 第二节 因缘的类别 ( 75 )

三重因缘

二大理则

## 第十一章 缘起法 ( 79 )

### 第一节 缘起的定义与内容 ( 79 )

缘起的定义

缘起的内容

### 第二节 缘起的流转与还灭 ( 81 )

缘起的流转

缘起的还灭

## 第十二章 三大理性的统一 ( 85 )

### 第一节 三法印 ( 85 )

略说

三法印的真实性

三法印的实践性

### 第二节 三法印与一法印 ( 87 )

从无我中贯彻一切

三法印即是一法印

## 第十三章 中道泛论 ( 92 )

### 第一节 人类的德行 ( 92 )

从神到人

从少数人到多数人

从人类到一切有情

## 第二节 正觉的德行 (95)

依法修行的现觉

正觉的生活

## 第十四章 德行的心素与实施原则 (98)

### 第一节 德行的心理要素 (98)

道德的意向

道德的努力

道德的纯洁

### 第二节 德行的实施原则 (101)

从平常到深刻与广大

德行深化的真义

## 第十五章 佛法的信徒 (104)

### 第一节 信徒必备的条件 (104)

皈依三宝

受持五戒

### 第二节 佛徒的不同类型 (106)

在家众与出家众

声闻与辟支佛

菩萨

## 第十六章 在家众的德行 (110)

### 第一节 一般的世间行 (110)

人天行

正常的经济生活

合理的社会生活

德化的政治生活

### 第二节 特胜的信众行 (114)

五法具足

六念

在家信众的模范人物

## 第十七章 出家众的德行 (118)

### 第一节 出家众与僧伽生活 (118)

出家与入僧

僧团生活的一斑

### 第二节 解脱的正行 (120)

八正道

道的必然性与完整性

道的抉择

## 第十八章 戒定慧的考察 (125)

### 第一节 戒 (125)

忏悔与持戒

持戒与慈悲

### 第二节 定 (127)

离欲与定

定与神通

### 第三节 慧 (130)

闻思修与慧

慧与觉证

## 第十九章 菩萨众的德行 (134)

### 第一节 菩萨行通说 (134)

空与慈悲

从声闻到菩萨

### 第二节 从利他行中去成佛 (137)

三心

依三心修六度

依六度圆满三心

## 第二十章 正觉与解脱 (142)

### 第一节 声闻的解脱 (142)

次第证果

生死解脱

涅槃

### 第二节 佛陀的正觉 (146)

正觉与解脱的特胜

佛的相对性与绝对性

## 附录

印顺法师与《佛法概论》 罗颖 (149)